

证券代码：300909

证券简称：汇创达

公告编号：2025-061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汇创达	股票代码	30090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文龙	张洁荣	
电话	0755-27356972	0755-27356972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爱群路同富裕工业区 2-2 栋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爱群路同富裕工业区 2-2 栋	
电子信箱	xuwenlong@cn-hcd.com	ir@cn-hcd.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696,732,898.68	645,525,707.54	7.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2,207,626.56	43,710,228.82	-26.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733,537.82	39,074,127.12	-18.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2, 122, 243. 95	257, 765, 294. 96	-83. 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 19	0. 25	-24. 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 19	0. 25	-24. 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 62%	2. 26%	-0. 64pct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 044, 051, 499. 72	2, 913, 320, 465. 54	4. 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 990, 034, 050. 07	1, 997, 873, 641. 30	-0. 3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1, 12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 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如有）	0	持有特别 表决权股 份的股 东总 数（如 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明	境内自然人	30. 25%	52, 318, 202	39, 238, 651	质押	29, 460, 000
宁波通慕创业 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 05%	29, 499, 130	0. 00	不适用	0
张淑媛	境内自然人	5. 00%	8, 648, 718	0. 00	质押	3, 300, 000
段志刚	境内自然人	4. 01%	6, 928, 221	6, 184, 291	不适用	0
董芳梅	境内自然人	3. 54%	6, 126, 742	4, 595, 056	质押	3, 380, 000
段志军	境内自然人	1. 32%	2, 288, 573	0. 00	不适用	0
东莞市信为通 达创业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 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 68%	1, 168, 324	0. 00	不适用	0
李蒙	境内自然人	0. 67%	1, 165, 300	0. 00	不适用	0
前海大唐英加 （深圳）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英加红马九 号私募证券投 资基金	其他	0. 66%	1, 140, 100	0. 00	不适用	0
李素芳	境内自然人	0. 55%	954, 858	0. 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李明与董芳梅系夫妻关系，李明为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二人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分别为 30. 25%和 3. 54%。董芳梅同时担任宁波通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在宁波通慕的出资比例为 78. 96%。李明、董芳梅夫妇合计控制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50. 84%。 （2）段志刚、段志军和信为通达分别持有公司股票 6, 928, 221 股、2, 288, 573 股和 1, 168, 324 股，段志刚、段志军为亲属关系，二者与信为通达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的股份 10, 385, 118 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6. 00%。 （3）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 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在公司上述股东中，宁波通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淑媛、李蒙、前海大唐英加（深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英加红马九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是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股东。					

	(1) 公司股东宁波通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1,129,130 股，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8,37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29,499,130 股。 (2) 公司股东张淑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260,218 股，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388,5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8,648,718 股。 (3) 公司股东李蒙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165,3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165,300 股。 (4) 公司股东前海大唐英加（深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英加红马九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140,1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140,100 股。
--	---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部分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事项

1、2023 年 1 月 2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同意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段志刚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236 号），同意公司向段志刚发行 8,245,721 股股份、向段志军发行 2,748,573 股股份、向信为通达发行 1,404,124 股股份、向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2,632,733 股股份，购买信为兴相关 100%股权及与之相关的全部权益（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新增股份数为 15,031,151 股，该等股份已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限售期自股份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并安排分期解锁，本次发行后公司股份数量 166,391,145 股。

2、2023 年 1 月 2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同意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段志刚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236 号），同意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明先生非公开发行

6,581,834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新增股份数量为 6,581,834 股，该等股份已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限售期自股份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增至 172,972,979 股。

3、2024 年 4 月 11 日，本次交易非公开发行股份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解除限售股东户数共计 4 户，股份数量为 6,352,25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6724%。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4、2024 年 4 月 30 日，本次交易非公开发行股份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解除限售股东户数共计 3 户，股份数量为 3,719,52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504%。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5、2025 年 3 月 28 日，本次交易非公开发行股份中为募集配套资金向李明先生发行的限售股份上市流通，解除限售股东户数共计 1 户，股份数量为 6,581,83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8051%。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募集配套资金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6、2025 年 4 月 30 日，本次交易非公开发行股份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解除限售股东户数共计 3 户，股份数量为 4,959,36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8671%。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二）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建设内容、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将“聚明电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三）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延期、换届完成事项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届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将于 2025 年 5 月 18 日届满，为确保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适当延期，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2、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和 2025 年 8 月 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李明先生、董芳梅女士、王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唐秋英女士、郑海洋先生、刘爱珺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唐秋英女士、刘爱珺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7 月 21 日和 2025 年 8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2025 年 8 月 6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等事项和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事项的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已经完成，并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并经与会职工代表投票表决，同意选举郝瑶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郝瑶先生将与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的第四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并相应调整公司组织结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权益分派实施事项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 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72,972,97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2.3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39,783,785.17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上述分配后，公司母公司报表剩余可供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若在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则以未来实施分配预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

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2024 年度权益分派已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和 2025 年 6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和《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

（五）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事项

1、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张淑媛女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的告知函》，获悉持有公司股份 9,424,01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5.4483%）的股东张淑媛女士计划在自 2025 年 4 月 24 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775,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4482%）。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2、2025 年 5 月 21 日至 2025 年 5 月 26 日，张淑媛女士通过集中竞价累计减持其所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 775,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4482%，其持有公司股份减少至 8,648,71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5.0000%。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成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和《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张淑媛）》。